



大会

Distr.: General
8 July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3

加强联合国系统

关于如何与地方和区域当局协力推进《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的建议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根据《未来契约》行动 55(e)，本报告就如何与地方和区域当局协力推进《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提出建议。本报告需在大会第 79 届会议结束前提交，其内容基于地方和区域政府咨询小组的工作成果，并就加强联合国与地方和区域政府互动的体制机制提出了相关建议。

本报告概述了在审查该咨询小组的建议后，与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以及地方和区域政府网络和联盟，包括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开展的协商进程。

这些建议旨在加强与地方和区域当局的接触，加强更加灵活、有效和协调的联合国系统，同时确定现有联合国机制之间的协同作用，以通过地方行动支持国家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

* 本报告是在截止日期之后提交的，目的是列入最新资料，并允许秘书长办公厅进行全面审查。



一. 导言

1. 联合国各机构、会员国和包括地方和区域当局在内的其他行为体之间的协作对于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并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至关重要。因此，根据《未来契约》¹ 行动 55(e)，本报告载有就如何与地方和区域当局协力推进《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提出的建议。本报告需在大会第 79 届会议结束前提交给会员国审议。
2. 在 2023 年 10 月设立、任期一年的地方和区域政府咨询小组工作的基础上，本报告转递了该咨询小组关于加强促进与地方和区域政府接触的联合国体制机制的备选方案的建议。
3. 秘书长在本报告中介绍了在对咨询小组的建议进行审查后，与联合国系统、地方和区域政府网络和联盟，包括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以及会员国开展的协商进程。
4. 这些建议旨在加强与地方和区域当局的接触，强化联合国关于建立一个更加灵活、有效和协调一致的组织的愿景。此外，秘书长确定了涉及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事宜的现有联合国机制之间的潜在协同增效作用，以确保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推动国家一级的执行，从而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

二. 关于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全球战略

5. 2023 年 10 月，秘书长成立了地方和区域政府咨询小组，² 该小组的设立基于他关于“我们的共同议程” (A/75/982) 的愿景，旨在推动具有包容性、互联互通和有效的多边主义。该咨询小组召集了来自地方和区域政府的 15 名代表，这些代表由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下属的网络推荐，并召集了 5 名在国家一级多层次治理方面有经验的代表。讨论得到了秘书长办公厅的支持，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担任秘书，联合国主要负责人发挥辅助作用，但要视所讨论的问题而定。
6. 该咨询小组的目标是就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参与和行动向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在一年的时间里，该咨询小组系统地编写并向秘书长提交了四份重要报告，每一份报告都涉及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联合国系统内参与的关键方面：

(a) **界定关键优先事项。** 第一份报告“对未来峰会的投入”概述了在全球可持续发展挑战背景下，地方和区域政府应重点关注的基础性优先事项；

¹ 大会第 79/1 号决议。

² 见 <https://unhabitat.org/news/26-aug-2024/secretary-generals-advisory-group-on-local-and-regional-governments>。

(b) **加强体制机制。**第二份报告“关于加强体制机制以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政府间进程的方式和手段的指导说明”，就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在政府间进程中的参与的结构提出了建议。该报告还包括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联合国政府间进程的各种机制的备选方案目录(见本文件附件)；

(c) **战略解决方案。**第三份报告“关于战略指导和政策宣传的政策简报，以加强国家和地方政府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合作，推进国家规划进程”，其重点是加强联合国国家一级行动与地方和区域政府之间的协作，以加速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

(d) **全球战略。**最后报告“联合国促进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政府间进程的全球战略”综合了以往成果的见解，并提出了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系统性参与的建议。该报告强调合作群体的愿景，即通过强调地方和区域政府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 and 贡献，承认地方和区域政府并将其纳入政府间进程。全球战略的核心信息载于下文第 7 至 10 段。

A. 地方领导力促进转型变革

7. 基于对人民、地球和民主的关心，地方和区域政府将能源、住房和关爱城市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通过加强地方公共服务，地方和区域政府正在帮助实现六个可持续发展目标转型，减少不平等，推进包容和有效的治理，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性别平等、人权和教育也作为强大的跨领域驱动力，深深植根于地方现实之中，而地方融资则被视为将雄心转化为行动的关键推动力。通过大胆的战略举措和宣传，特别是围绕第四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和第二次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地方和区域政府还表明，地方治理是实现公正、公平和可持续未来的核心。

B. 包容性多边主义愿景

8. 到 2050 年，全球人口将增加 24 亿——其中大部分将生活在城市中——使城市人口达到 65 亿，并由此改变市场、社会以及全球治理的根本结构。这一转向城市化的进程将对地方和区域政府提出前所未有的要求，而地方和区域政府往往面临能力与资源不足的困境。然而，地方和区域政府已经证明自己是应对全球挑战的第一响应机构，能够提供基于本地实际情况的切实可行且富有创新性的解决方案。全球战略承认这种领导作用，并呼吁大胆转变，使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联合国政府间进程中发挥正式、长期和有区别的作用。全球战略反映了地方和区域政府与民众的密切关系，提出了一个以三个关键标准为基础的共同愿景：

(a) **长期性。**确保持久的接触机制；

(b) **架构。**以系统和可预测的方式嵌入地方和地区政府的参与；

(c) **独特的承认。**承认地方和区域政府是独立于民间社会的政府行为体。

全球战略还敦促采取务实、分层的做法，借鉴咨询小组的补充建议，以确保建立一个强有力、合作和包容各方的多边体系。

C. 地区协作以实现影响

9. 全球市政运动作为一个自发形成的联盟，旨在团结地方和区域政府，并促进其在从《2030 年议程》到《新城市议程》等国际进程中的代表性，长期以来一直与联合国合作。为了加快进展，全球战略呼吁利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使政策、计划和投资符合当地需求。可以调动联合可持续发展目标基金和“地方 2030”联盟等机制，将资源用于地方一级。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地协调员的指导下，也鼓励促进协调一致，确保以综合性地区方法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一愿景加强了地区合作，将其作为实现公正、有弹性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道路的关键。

10. 本报告附件简要介绍了咨询小组第二次报告中提出的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联合国政府间进程的体制机制。

三. 《未来契约》行动 55(e)

11. 《未来契约》是会员国在 2024 年 9 月 22 日未来峰会上通过的一项里程碑式的协定。该峰会认识到，在形成可推动有意义的持久变革的解决方案方面，每一个声音都很重要。在整个峰会过程中，来自世界各地的许多利益攸关方分享了其优先事项、关切和创新战略，加强了全球治理转型的愿景。现在，随着旅程的继续，这些伙伴仍然致力于采取行动，利用其集体专门知识创造系统性的变革，以加快执行《契约》的进展。

12. 《契约》旨在加强全球合作，确保国际机构能够有效应对新的和正在出现的挑战，同时履行诸如《2030 年议程》等现有的承诺。《契约》明确提出了一个更能代表当今世界的国际体系的愿景，并充分利用各类利益攸关方的活力与专业知识，肯定了伙伴关系作为推动全球进步的力量中的作用。应对今天的挑战和为未来的需求做好准备将需要全社会方法，促进不同部门和不同伙伴之间更深层次的合作。这种协作将涉及各国政府、议会、联合国系统和国际机构，以及地方和区域当局、土著人民、民间社会、工商界和私营部门、信仰组织以及科学界和学术界等伙伴。

13. 这一努力的核心是行动 55：“我们将加强伙伴关系，以履行现有承诺，应对新的和正在出现的挑战”。秘书长在第 79/1 号决议第 83 段中指出：

我们确认必须确保联合国与各国议会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互动协作，同时保持本组织的政府间性质。我们面临的挑战不仅需要跨国界合作，也需要全社会合作。必须让各国政府及议会、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机构、地方当局、土著人民、民间社会、工商业和私营部门、信仰组织、科学和学术界以及全体人民参与我们的努力，以确保有效应对我们的共同挑战。我们决定……请秘书长在第七十九届会议结束前提出建议，说明可如何与地方和地区当局协作推进《2030 年议程》，特别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供会员国审议。

14. 《契约》通过后，秘书长设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以监督《契约》的执行情况，并得到联合国六个内部工作组的支持。其中一个为联合国治理改革工作组，负责推进行动 55(e)。人居署被指定为秘书长执行行动 55(e)的联合国支助实体。其作用是根据地方和区域政府咨询小组制定的全球战略中概述的建议进行协商，并提出前进的方向。

四. 关于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联合国系统的体制机制的协商

15. 2025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人居署促成了与三个主要群体的对话：(a) 联合国实体，包括“地方 2030”联盟成员和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的代表；(b) 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以及(c) 会员国。下文第 16 至 31 段概述了从这些对话中收集到的观点。

A. 与联合国实体、“地方 2030”联盟成员以及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的代表进行的对话

16. 对话重申了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落实《2030 年议程》方面的核心作用，有证据表明，地方和区域政府负责落实大约三分之二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联合国各实体的代表一致认为，现有的体制机制没有充分反映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参与，因此必须加强它们在联合国系统内的参与。

17. 联合国各实体成员同意采取务实的办法加强体制机制，倡导采取相辅相成和互不排斥的步骤，推动对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包容。虽然联合国各实体成员的观点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政府间进程的全球战略所载建议一致，但他们建议优先考虑最可行和最有影响力的备选方案，而不是只侧重于该战略概述的六个机制。

18. 讨论强调，区域一级的机制是地方和区域政府更深入参与的可扩展模式。在所确定的机制中，市长论坛、亚太城市论坛和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区域论坛因其潜力而得到承认。例如，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注意到最近一项关于区域合作促进亚洲及太平洋有韧性的可持续城市发展的决议，其中强调国家以下各级和地方当局参与其届会和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³ 然而，在各区域，每个机制都有不同的机构地位，其中一些机制的任务规定和正式治理模式可以为政策提供信息，而另一些机制则在非正式结构下运作，限制了参与、专题范围和报告机制。了解这些差异对于确定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联合国系统内的参与途径至关重要。

19. 此外，联合国系统内的非正式地方和区域政府平台被认为是可进行宣传和提高认识的空间，但必须注意到，其非正式治理结构限制了它们对决策的影响。鉴于地方和区域政府在促进地方和国家一级政策一致性方面的作用，参与者表示需要加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接触。他们建议精简联合国内部程序，改进业务政策跟踪和整合，并优化筹资机制，以加强体制影响。考虑到这一点，联合国各

³ E/ESCAP/RES/81/2。

实体的代表强调了将地方和区域政府有系统地纳入关键专题进程的重要性，确保其贡献能够实质性地回应关于性别平等、气候韧性和强制流离失所的讨论。

20. 对话强调了这一点，即加强各级体制机制对于确保地方和区域政府对政府间可持续发展进程的有效贡献至关重要。

B. 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的对话

21. 作为地方和区域政府咨询小组建议和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这一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公认的自组织平台协商的直接结果，与这一合作群体举行了对话，以讨论体制机制。这一对话包括各级地方和区域政府协会，包括全球、区域和专题协会的代表。对话重申采取相辅相成和不相互排斥的办法，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联合国政府间进程中的体制性参与。

22. 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强调，全球战略为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对联合国系统的参与创造了架构，这与秘书长关于互联互通和包容性多边主义的愿景以及《未来契约》及其行动 55(c)的授权相一致。这一合作群体表示支持一种循序渐进的办法，该方法旨在通过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一个连贯的整体架构，通过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联合国内的长期和独特参与，使它们在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参与正规化。

23. 在咨询小组建议的指导下，这一合作群体表示支持以下机制，将《未来契约》的愿景转化为可采取的行动步骤：

(a) 仿照各国议会联盟年度听证会的先例，⁴在大会之下设立地方和区域政府和当局的年度听证会。一项新的决议将把年度听证会制度化，使之成为大会议程上的一个正式的、反复出现的内容。该机制可以为地方和区域政府提供一个结构化的高级别平台，直接向会员国介绍其优先事项、挑战和建议。这将为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与会员国之间在联合国系统最高层级建立直接的政治对话渠道，与《未来契约》中关于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的呼吁相一致。它可以通过召开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通过地方和区域当局世界大会发挥作用，确保自我组织和合法性。此外，该进程可以引导包括市长论坛在内的正式区域进程和其他机制的投入；

(b) 将地方和区域政府论坛制度化，使之成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内的一个正式机制，作为 2026 年改革进程的一部分。这将发扬光大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建立的法律和政治框架。⁵通过使该论坛制度化，联合国可以确保地方和区域政府正式、长期和独特地参与可持续发展进程。此外，它可以确保横跨政府各级、性别、地域和边缘化声音实现具有包容性的代表性。该机制还可在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主持下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每年组织召开该论坛，并在大会主持下举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时，召开地方和区域当局世界大会；

⁴ 见大会第 59/19 号决议。

⁵ 在该决议第 8(c)、13-16、22 和 24 段中，大会明确承认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所有活动中的作用，包括地方和区域政府的正式参与。

(c) 振兴人类住区委员会 1999 年第 17/18 号决议设立的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该委员会是一个咨询机构，旨在加强联合国系统与地方当局之间的对话，以推动《人居议程》的实施。这一备选方案同样可以将该咨询委员会扩大为地方和区域政府、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之间进行结构性参与的核心体制机制。扩大后的委员会可以通过人居署执行主任向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从而为地方和区域政府提供政策投入创建一个渠道，通过人居署大会向联合国大会报告其成果，以确保最高政治级别的能见度和问责制。该委员会的工作方式要求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密切联系，确保民主、多样和合法的参与。随着该委员会的振兴，地方和区域政府可以在推动落实全球性问题、促进与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的对话方面发挥战略性作用，以响应秘书长对包容性、互联互通的多边主义的呼吁。该机制可能需要专门的秘书处服务，确保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的连续性和体制支持。

24. 除了这三个选项外，该合作群体还提到了现有的障碍，包括获得资金的机会有限和法律框架不足等。对话中强调了改革全球金融架构以应对当地需求和挑战的紧迫性。这包括呼吁在地方一级扩大获得气候和发展融资的机会，发展有利于国家以下各级行动的监管和财政环境，以及释放地方政府筹集和管理资金的能力。对话中强调了能够为国家以下各级当局提供直接获取融资机制途径的模式，同时要尊重与国家政府框架的互补性原则。

25. 还注意到数据本地化和建立收集、分析和利用当地数据的共同标准。讨论强调，改进数据系统对于衡量进展情况和确保各级问责制至关重要。强调了自愿地方评估的作用，认为该评估是促进同行学习和与国家发展计划保持一致的工具。建议还重点强调了通过建立结构化伙伴关系，加强联合国各实体与地方和区域政府之间的协调，并扩大联合国区域论坛等现有机制。对话强调，必须使现有机制与包括《未来契约》在内的更广泛的联合国改革和全球框架保持一致，这对于确保机构的一致性和可持续性至关重要。

C. 与会员国的对话

26. 作为人居署、可持续城市化和新城市议程之友小组的共同主席，波兰和津巴布韦常驻代表召集会员国进行对话，讨论地方和区域政府通过各种体制机制进行参与的问题。对话会向会员国代表通报了讨论的进程和实质性内容。会员国承认地方和区域政府在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强调其与社区的密切联系、提供基本服务的责任以及调动本地知识的能力。这些特点使地方和区域政府成为整合解决办法以加速和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的重要合作伙伴。

27. 对话确定了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联合国进程的具体、切合实际和具有成本效益的现有机制。对话会强调，区域机制，特别是市长论坛、亚太城市论坛和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是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进行机构参与的有效和可扩展的选择。

28. 会员国还强调了加强现有平台的战略价值。有人提到，咨询委员会已经存在了 24 年，它通过人居署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64 条与人居署的治理框架建立了正式联系。⁶ 世界城市论坛也被认为是地方和区域政府进行参与的平台，特别是通过其正式名称为地方和区域当局世界大会的市长大会进行参与。

29. 在整个讨论过程中，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常驻协调员被认可为连接国家行为体与地方各级行为体的关键桥梁，可确保在实施工作中实现更大程度的协调与一致。会员国注意到，自愿国别评估和自愿地方评估已被系统地纳入国家报告程序，并使其与联合国主要活动，特别是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保持一致，以确保政策的一致性。

30. 关于筹资机制，对话探讨了将地方和区域政府纳入即将到来的全球进程，包括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的途径。

31. 对话提出了供审议的意见，包括加强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建立地方和区域政府结构性地参与联合国进程的年度机制，并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框架内将自愿地方评估制度化。

五. 结论和建议

32. 地方和区域政府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在 2030 年里程碑之后仍将是不可或缺的。它们的纳入应予以制度化、加强和扩大，以推动实现共同的全球承诺，并基于对包容性、互联互通和有效多边主义的愿景。在联合国进程内切实加强这种参与将需要会员国的支持。

33. 地方和区域政府作为前线合作伙伴，在政策创新、包容、公平和复原力方面的贡献在将全球愿望转化为具体的地方化的影响方面仍然至关重要。此外，地方和区域政府靠近社区，有能力制定包容性政策并指导提供服务，这使它们成为推动全面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 2030 年及以后更广泛发展目标的重要合作伙伴。

34. 在地方和区域政府咨询小组的工作和上文第五节强调的协商的基础上，编写了对非相互排斥的备选方案的补充分析，以期找到具有成本效益和可行的途径，加深地方和区域政府对联合国政府间进程的参与。这些备选方案在任务规定、结构、范围、参与、可扩展性和成果文件以及拟议备选方案的建议时间表方面有很大不同。

35. 由于所概述的备选方案是相辅相成的，因此可以同时考虑这些备选方案，以便逐步实施。进一步审查现有机构机制的潜力，例如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下属的地方和区域政府论坛，以及市长论坛，例如，这可能导致一个特别论坛的成立，诸如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市长论坛。因此，请会员国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讨论中对此事项进行审查。可以出现通过理事会向大会提出报告的更多机会，从而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制度化听证会的问题。会

⁶ 大会第 58/227 号决议。

员国还可以考虑采取步骤，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合作，力争进行对话，就获得大会的年度听证和常设观察员地位的方式交换意见。此外，还可以考虑振兴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

36. 在联合国即将成立 80 周年之际，加强现有联合国机制之间的协同作用，使地方和区域政府参与其中，对于在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程中加强一致性、协作和国家一级的影响至关重要。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在共同国家分析以及合作框架的设计和实施过程中进行系统性合作，也有助于加强发展方案拟订，体现地域多样性、包容性治理，并加速在地方一级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程。鼓励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继续扩大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自愿国别评估、自愿地方评估及其他国家报告机制中的参与度，以加强各级政府问责制，促进目标的本地化。

附件

加强联合国与地方和区域政府接触的体制机制的补充备选方案目录摘要*

a. 加强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的作用，并将其扩大到整个联合国系统

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是为了加强联合国系统同参与执行《人居议程》的地方当局之间的对话而设立的一个咨询机构。人居署执行主任联合国咨询委员会的任务可扩大至联合国系统的一个咨询委员会。

这是一个现有机制，以前在向人居署提供咨询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它可以通过相对较低的成本得到振兴和扩大，并通过在发展对话中吸纳地方和区域政府的意见，以惠及联合国系统和秘书长。

虽然这不会立即改变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地位或其与成员国直接互动，但它将为未来逐步变革奠定基础。

该委员会可以借鉴促成以往成就的做法，例如通过《关于权力下放和为所有人提供基本服务的国际准则》。

这一解决办法本身既未回应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关于对其在联合国正式地位进行调整的请求，也未得到对地方和区域政府作为政府范围的相应认可。

将咨询委员会扩大到联合国系统的战略：需要与会员国讨论

咨询小组的建议：可行，可以推进

b. 获得大会观察员地位可允许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的代表出席大会会议

获得联合国大会的承认将提升相关合作群体的可见度和影响力。各国议会联盟(议联)自 1947 年以来一直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咨商地位，它花了几十年时间开展宣传工作，以获得大会观察员地位。敦促各国团体与其外交部接触，寻求对该倡议的支持。1996 年，议联与联合国谈判达成了一项合作协定，随后与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等几个联合国机构商定了正式合作安排。六十年后，即在 2002 年，联合国大会授予议联常驻观察员地位以及分发其正式文件的权利(A/RES/57/32)。此外，国际商会在经历了漫长的过程后，于 2016 年获得了大会的常驻观察员地位。

在议联等实例的基础上，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的成员可寻求各自外交部的支持，以协商、倡导和争取对提交大会的决议的支持。^a

观察员地位将承认该合作群体的政府性质，使其能够参与大会的工作，并使该合作群体的正式文件能够在大会内分发。

这一选项需要时间。就各国议会联盟而言，从咨商地位转变为观察员地位的过程花了几十年时间。

获得观察员地位的战略：不需要进行法律改革就能启动这一进程，然而，需要对有资格获得联合国大会观察员地位的组织进行界定。

动员广泛的政治支持对于提出并谈判给予承认和地位变更的决议至关重要。

咨询小组的建议：可行，可以推进

* 本附件发布前未经正式编辑。见 <https://unhabitat.org/news/26-aug-2024/secretary-generals-advisory-group-on-local-and-regional-governments>。

c. 在联合国举行年度听证会

大会第 66/261 号决议将联合国、各国议会和议联之间的年度听证会制度化，^b 基于该决议的当前做法可以作为请求通过决议，在联合国、各国政府以及地方和区域政府合作群体之间举行年度听证会的范本。这一做法使得可以动员合作群体，直接为会员国之间就每年选定的专题进行谈判提供信息。这将有助于让多边合作平台更好地了解国家以下各级当局的发展问题及其贡献，并为就不断变化的发展挑战和威胁进行对话创造空间。通过一项新决议，让地方和区域每年举行一次听证会，合作群体可与联合国大会主席办公室合作，以确定并提出听证会主题，并联络相关补充性网络，包括地方和区域当局世界大会(在《新城市议程》第 169 段中得到认可)。

举行年度听证会将使地方和区域政府能够以比以往更制度化的方式组织和举行与会员国的对话，从而展示地方政府在联合国多个支柱上的工作及其在不同治理层面的贡献。

年度听证会将为地方和区域政府提供一个机会，使其能够优先考虑在联合国主要进程中加强参与，包括为此从地方和区域角度提供意见，为全球会议的筹备工作提供参考。

这一解决办法本身既未回应地方和区域政府团体关于对其在联合国正式地位进行调整的请求，也未获得对地方和区域政府作为政府范围的相应认可。

该流程需要会员国的支持，以通过一项要求举行年度听证会的决议。

实现年度听证会的战略：这一备选方案将需要建立一个友好会员国联盟，并在《未来契约》中加入措辞，以便大会主席召开年度听证会。

咨询小组的建议：可行，可以推进

d. 设立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联系的地方和区域政府委员会

可以设立一个地方和区域政府委员会，作为经济和社会理事会的附属机构，与功能性委员会和区域委员会处于同一级别但相互独立。

该委员会的成员可仿效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模式，后者以代表方式运作。成员传递各自网络以前认可的信息，这些网络具有民主决策机制。每个席位都被分配给一个地方政府网络，而不是分配给单个市长或城市领导人。一半的成员代表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的大都市和区域部门，另一半成员在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和其他最具代表性的网络的成员中任命。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所有成员都对自己的治理结构作出回应，通过协商一致或投票产生决定和信息。这样，出席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会议的代表不再代表自己的城市或领土，而是代表各自网络成员的共识意见。可以轮流给予会员国和其他联合国实体等其他相关代表额外的观察员席位。

这一委员会可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与会员国之间的定期政治对话，例如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的情况，并可使地方和区域政府在联合国系统内制度化。

这一备选方案将需要大会的支持和随后的决定，并需要修改经社理事会的议事规则。

该提议可能面临成员国的反对，原因在于其所涉费用问题以及对经社理事会复杂性和碎片化程度进一步加剧的担忧，以及对机构膨胀的担忧。

设立委员会的战略：需要经社理事会主席的支持以及经社理事会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支持。

咨询小组的建议：可行，可以推进

e.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下的地方和区域政府机制

这将作为地方和区域政府全球工作队机制的一部分自主运作，并在大会(2013 年)第 67/290 号决议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大会在该决议中设立了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以确保地方和区域政府自发组成的合作群体在联合国主要决策机构面前享有特殊、正式和长期地位。

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主持下的现有地方和区域政府论坛可为该机制提供体制保障。

这一备选方案将由经社事务部管理。它不一定需要会员国决议或修改联合国规则和程序。

与其他拟议的机制相比，这一解决办法没有那么雄心勃勃，其本身既未回应地方和区域政府团体关于对其在联合国正式地位进行调整的请求，也未获得对地方和区域政府作为政府范围的相应认可。它并未授予在联合国大会下的地位，仅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下授予地位，其中地方和区域政府将继续在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群体下发言。

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下设立一个机构机制，存在将其范围局限于可持续发展问题(从而排除与联合国大会及其他联合国进程的正式磋商)以及将其时间跨度限制在《2030 年议程》剩余期限内的风险(这取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可能进行的改革)。这还可能涉及将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参与局限于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可持续发展工作的风险。

建立地方和区域政府机制的战略：程序和法律方面有待确认。

咨询小组的建议：可行，可以推进

f. 经社理事会下属的地方和区域政府论坛

这一论坛将归属于经社理事会非正式会议的类别，但其在理事会日历上的正式地位和安排可获得政府间批准，与青年论坛的立场和安排相当。这一非正式机构可将其报告列入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下正式成立的地方和区域政府论坛的摘要或结论中，并继续向高级别政治论坛正在进行的方案提供信息。

论坛的非正式性质将具有以下优势：它能够为各国提供一个空间，使各国愿意直接委派地方政府代表参与，并避免提名参与者。

这一备选方案将由经社事务部管理。它不一定需要会员国决议或修改联合国规则和程序。

与其他拟议的机制相比，这一解决办法没有那么雄心勃勃，其本身既未回应地方和区域政府团体关于对其在联合国正式地位进行调整的请求，也未获得对地方和区域政府作为政府范围的相应认可。它并不授予在联合国大会下的地位，仅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下授予地位，其中地方和区域政府将继续在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群体下发言。

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下设立一个机构机制，存在将其范围局限于可持续发展问题(从而排除与联合国大会及其他联合国进程的正式磋商)以及将其时间跨度限制在《2030 年议程》剩余期限内的风险(这取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可能进行的改革)。这还可能涉及将地方和区域政府的参与局限于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可持续发展工作的风险。

建立地方和区域政府论坛的战略：程序和法律方面有待确认。

咨询小组的建议：可行，可以推进

^a 大会给予国际组织、实体和非会员国观察员地位，使它们能够参加大会的工作，但有限制。除 1986 年联合国关于国家和国际组织条约法会议所规定的特权外，大会决定它将给予每个观察员的特权。观察员地位的授予仅由大会作出。不是联合国会员国但却是一个或多个专门机构成员的国家可以申请常驻观察员地位。这一做法是为了区分国家观察员和非国家观察员。非国家观察员是国际组织和其他实体。常驻观察员可自由参加大多数会议并查阅相关文件。许多区域和国际组织也是大会工作和年度会议的观察员。

^b 大会通过的关于联合国与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之间的互动的第 66/261 号决议。